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正藏药”、“公司”）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及资金来源

根据产品说明书：

风险等级为 R1、R2，风险水平为低风险、较低风险类产品占所购产品最低比例控制在 70%，不设最高比例要求，即购买低风险、较低风险的产品总额为 14 亿元——20 亿元。

风险等级为 R3、R4，风险水平为中等风险的产品占所购产品最高比例控制在 30%，即购买中等风险的产品总额不超过 6 亿元。

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全部来自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是指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

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公司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

公司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理财产品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一年。

4、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5、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仅限于进行风险可控的短期投资，而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及道德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风险水平为中等风险产品时，最高购买额度单笔不能超过 3000 万元（含）。

(2) 公司财务部应实时关注理财产品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监

察部及总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 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 公司审计监察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审计。审计监察部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总裁及时中止理财业务或到期不再续期。

(5) 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检查，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到期	备注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3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保障及浮动收益	1.57% — 4.10%	自有资金	20,000	2020年1月16日 — 2020年7月7日(共173天)	是	详见2020年1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76天(汇率挂钩看涨)	本金完全保障及浮动收益	1.57%(低档收益率) — 4.10%(高档收益率)	自有资金	30,000	2020年1月20日 — 2020年7月14日(176天)	是	详见2020年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3	兴业银行天天万利宝稳利【6】号净值型理财产品【C】	固定收益类	1.50%+【1.80% — 2.80%】	子公司自有资金	3,000	2020年11月20日 — 2020年12月20日	是	详见2020年11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

	款							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
--	---	--	--	--	--	--	--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具体投资决策时，以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为前提，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因此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奇正藏药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刘智博 王明希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